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feng Port Heshu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按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一項特別決議案。除楊越夏先生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外，所有其他董事均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88,000,000股，亦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或任何待註銷的購回股份。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按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負責於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本公司英文名稱由「Dafeng Port Heshu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Yancheng Por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並採納雙外文名稱「鹽城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中文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名稱「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就更改名稱發出公司註冊證書確認新名稱已獲登記當日起生效；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及／或公司秘書代表本公司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並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實施上述事項及／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可取、適當或權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	740,040,072 (100%)	0 (0%)

票數及投票股份百分比根據親身或由受委代表代其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有效投票總數超過 75% 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故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一項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趙亮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趙亮先生(主席)

非執行董事

吉龍濤先生

楊越夏先生

張書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漢基先生

于緒剛先生

許靜洋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網站 <http://dfport.com.hk> 內刊載。